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称	永湖镇 S357 省道麻溪段新建电缆通道工程 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永新街 139 号 联系人：李工 联系电话：0752-3719989
3	中介服务名称	永湖镇 S357 省道麻溪段新建电缆通道工程设计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2.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: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《工程设计资质证书》，资质等级为乙级及以上，设计资质专业为送变电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项目规模：永湖镇 S357 省道麻溪段新建电缆通道工程，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200 万元，其中建安费 146.89 万元。 2.服务类型：设计服务. 3.工作内容：本工程设计工作范围内的全部设计内容工作。 4.服务时限:中选单位中选后 2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地点：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 2.方式：完全履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(20%-22%)。

		3.控制价：人民币 6.74 万元。 3.计价标准:参照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(2002 修订本)的标准计算，中选费用包含项目差旅费、成果制作费等设计单位为完成本项目所支出的所有必要费用。
8	服务时间	合同签订至服务完成为止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: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: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: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按签订合同为准。
10	支付方式	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)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